

## 家有好吃公

静夜陌陌



天气很闷很热，老公在吃巧乐滋，我也有点馋，就问还有吗，我也要吃一个。谁知他说没有了，就一个。不对啊，两天前我问他时，他说没有，怎么今天就又冒出来了？于是有点火气，问他前天没有了，今天怎么就有？他说刚买的。到底什么时间买的？刚才？也就买一个？我们同进同出，我怎么不知道？我平常有点迷糊，家里的事情也不太管，但今天一生气，非要问个清楚。他就说：有的，怕你拉肚子，就说没有了。

从恋爱到结婚，我还知道他？提到吃，他哪里会想到我哟！

前几天，一筐杨梅刚送来，我还没有见到杨梅的模样，坐在电脑前的他全部下肚了，待我看了几眼电视走进书房时，只看见杨梅的残核。昨天我倒了一杯饮料刚放在桌子上，他转眼就喝掉了。某天，我同事结婚拿来两大袋喜糖，半个小时，糖就没有了踪影。大到饼干，小到麦丽素，只要是能到嘴的，他的心早就牵挂到了，他的手总会及时抓到。

一提到吃，他的世界没有我也就算了，更加可笑的是他和女儿经常抢吃的，真是让我抓狂。最令人发指的是，他经常上网买些红枣、桂圆、碧根果之类的零食，锁在电脑桌的抽屉里，一个人偷偷吃独食。被我抓现行了，他就说别人给的。试问，谁会给一个中年男人吃桂圆红枣啊，又不是产妇……

食色性也，一个人能吃会吃，也不算什么，可是，我家老公什么都吃，如此奇葩，真让我吃惊佩服：牛奶、饼干、小糖、水果，还有瓜子、枣子之类，而且动

作也很百样多变：有时舔一舔，有时扭一扭，有时搓一搓，有时捏一捏……口香糖基本是不离口。饭前饭后要吃，上班下班要吃，床上书房要吃，总之就是会吃、能吃、要吃。那个吃劲真的能惊天地、泣鬼神。

往前追溯，印象最深刻的是：几年前，在我老家，他为了一块麦芽糖……

那一年，爸爸动了个大手术，我们千里迢迢赶回老家。手术后，爸爸住在县城医院里，中午的饭说让我老公去送，走走就十多分钟，也不必开车。于是他拎着饭桶出门了。40分钟后，爸爸打电话来说，饭没有送到。我着急了，难道他迷路了？还是出事了？

话说我的家乡他也不常去，如果是迷路也算正常。问题是，他是“有意迷路”。我打电话给他，通了，我说你怎么啦，他说追一个卖麦芽糖的。你以为那个卖糖的是美女吗？错！他看见前面一个挑担子的老头卖麦芽糖，于是就让那人停下来，他要买一些。谁知那老头听不懂他的话，越走越快，老公竟足足追了30多分钟。手里不是还提有菜和汤吗？——可怜他的老丈人术后一直饿着肚子……

人生有时候可不能实事求是的，我赶紧哄妈骗爸，说他有点迷路，马上到。而我也立马向医院赶，好险，终于在他赶到病房前，一个箭步冲出去，把那块惹人嫌的麦芽糖放进我的包里，成功瞒过了爸妈。

都说男人也就一孩子，可是，我家的“孩子”也真是太好吃了。

邵华芬

的，即使一路磕磕绊绊，撞得鼻青脸肿，抬头看看天，嘴角立时溢出笑，或躺在地上休憩，所有的累和苦稍纵即逝；行走在天地间的我是快乐的，可以像小女孩般在地上欢呼雀跃，偶尔撒娇耍耍小性子，他总是一脸的包容；也可以仰望天，无论早晚，絮絮叨叨不止，天尽管有时会不耐烦，但总能明白那是发自内心的喜爱。

天、地、我，三者紧紧相连，密切相关，这一点我懂。自己的心有多大，天就有多大，为了天，我不断地完善着自己的心；还有地，那是我的栖息处，只有地相伴，我才能走得踏实，所以时不时我会躺下去，倾听着来自地的声音，亲吻着热爱的那块土地！

三江月  
总第 5657 期  
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

## 一个人，两个人

蔷薇

一个人的时候，养成了一起散步的习惯。

一个人的时候，他说做菜有趣，洗碗没劲；我说做菜很烦，洗碗还行。两个人的时候，他做菜，我洗碗。

一个人的时候，我挣钱只想买衣服，他挣钱喜欢吃吃喝喝。两个人的时候，都想存钱，想买房，买家具，买未来的一切。

一个人的时候，都怕过节，都不喜欢星期天，因为一到这种时候，就会孤独，寂寞，心情不好。两个人的时候，都喜欢过节，喜欢星期天，喜欢放假，一起做饭做菜，一起聊天。

一个人的时候，都想要去远方，却终不行。两个人的时候，总有个约定，打算着我们要去哪里。

一个人的时候，始终不承认两个人必定比一个人好；两个人的时候，终于明白了，为什么人要分成男人和女人，原来，男人是土，女人是水，男人是山，女人是河，土加上水才筑得起高楼大厦，高山配上流水方是好风景。难怪说，一加一不是等于二，是大于二。

## 越帮越爱

红尘一书

和一个新同事相处半年，她留给我最深的印象就是她喜欢说“我让老公来”。同事只有小学文化，是来自外省农村的一名打工者，一个再普通不过的女人，可是，她这句“我让老公来”，确确实实让我受益匪浅。

同事并不是那种什么事都不会做的女人，可是，她却什么事都喜欢让老公帮忙。有一次我们想在公寓楼下挂一根竹竿晾衣服，我正在那想着要上哪里找竹竿，要到哪里找钉子，同事说：“我让老公来。”马上给她老公打了电话。第二天，她老公就特意骑着自行车过来为我们挂竹竿了。还有一次，我们想给办公桌抽屉挂一把小小的挂锁，需要先安装一个箱扣。凭着我做过几年电工的经验，装这么个小东西完全可以搞定的，何况工具我一直都有，可是同事又马上说：“我让老公来。”当天下午她老公就买了一个箱扣，又找来螺丝装上了。

有个柜子搬不动了，她让老公来



搬；中午吃的菜不好了，她让老公送点过来；偶尔想起什么饼干特别想吃了，她让老公买点来……刚开始我觉得她真过分，心想一个女人这样动不动就使唤老公，把男人当牛做马呀！可是，很快我就发现是我错了。她老公从没怨言，反倒越帮她做事对她越好，每天把她宠得跟个宝贝似的。有一回他们夫妻小吵了几句，同事就忍了一星期没有找她老公帮忙，老公在家呆着那个难受呀，等到同事终于打了一个电话过去，他一听马上眉开眼笑骑着车子就来了。

相比之下，我才发现我似乎太强了。日光灯坏了，我自己爬上梯子就装；水龙头坏了，我会自己去买；就是买整袋的米，我都会咬着牙自己搬。甚至晚上做恶梦，白天听到打雷了，人家问我害怕吗？我总会说不怕不怕。其实，生命的外壳越坚硬，核仁越脆弱；生命的外壳越活跃，核仁越寂寞。

有位作家说：“一个女人把什么事都做了，那让男人做什么呢？”男人天生渴望自己是大树，是天，是地，是女人的依靠，正因为有女人的：“我需要你帮助。”才有了男人的：“让我来吧。”当女孩子喜欢上某一个男人的时候，就喜欢找理由说：请你帮我一个忙好吗，其中隐藏着爱的表示。夫妻之间其实也是一样的，它像是在暗示对方：我很需要你，我离不开你，我喜欢依赖你，你很能干，你能为我担当。在这样的互动中，女人变得更加小鸟依人、柔情似水，男人也变得更加自信而有责任感——他付出得多了，自然也就更爱这个家了。

## 行走在天地间

晚饭后一家人外出散步，儿子老公一左一右，我挤在中间。看着左边的儿子，一米八多的个子，壮实的身板，我情不自禁地靠过去，想挽着那手臂，儿子见状忙躲闪。我悻悻然，讪笑着：“坏小子！”一旁的老公一脸坏笑，“被拒绝了吧？嫌你老，还是用我的吧！”我幸福地把右手伸过去，很自然很踏实地挽着。

一路走一路聊，还是不变的话题：儿子的点点滴滴。我说，儿子对我而言如同天。老公问：“那我呢？”我未加思索就答：“地。”老公貌似不满：“那也差太多了。”我笑答：“请听我一道来。”

儿子是天，对我而言，天只会渐行渐远，只能远观不能依赖；老公是地，扎根在地上让我安心有归属感。天地有多宽广，行走在天地之间的我就有多逍遥。

首先，行走在天地间的我是无畏

的时候，他交了罚款，还贿赂了警察，终于被放出来了。之后他直奔新闻中心工作的帐篷里找我们，我们才及时拿回了护照。

根据当时伊拉克的情况，发生这种事也不足为奇。既然已经编了故事，我也只能这样硬撑着，尽量把谎言合理化。

离开伊拉克，中国驻约旦使馆的同志把我们接到约旦首都安曼的大使馆院内。我们三个一夜未眠，眼皮子都在打架，但就是辗转反侧。我们心里还不能接受就这样无功而返。一想到我们只差一点点，就能在那个新闻的大战场一展身手，如今却只能隔岸相望，痛苦和不甘就在心里狠狠地拧着，仿佛要拧干最后一滴活力与希望。

中国驻约旦大使陈永龙，见我第一句话就说：“你可把我害苦了！”他嘴上这么说，但脸上的表情还是很亲切，“我要严肃地批评你，同时也要谢谢你，我当外交官这么多年，从来没想到，会在办公桌上接到国家领导人的电话，这个电话就是为你们打的，话里边的语气我就不跟你细说了。领导人下了死命令，我和张维秋大使要确保你们中央电视台最后几位记者撤出伊拉克。”

陈永龙大使温和的话语里，其实有雷霆万钧，让我知道这件事非同小可。后来我也听到了不少说法，

从不同侧面确实印证了，当时有国家领导人专门过问了这件事。因为伊拉克战事一触即发，领导人就向使馆人员询问，在伊的记者怎么样了，当他得知还有三位央视记者，包括水均益，因为护照找不到还没撤出时，领导人当即表示，不行，坚决不行！

他说，我们中国记者的生命是非常宝贵的，之前有过惨痛的损失，在美国轰炸我们南联盟大使馆的时候，已经有两位记者失去了生命，还引发了中美之间很长时期的关系紧张。所以，出于种种考虑，领导人指示，必须想尽一切办法，把这三名记者安全地带出来。因为当时伊拉克使馆的张维秋大使已经撤了，联系起来不方便，所以，领导人亲自联系了约旦使馆的陈永龙大使，交代这件事。

在约旦使馆，我们又遇上了一早抵达的新华社同事，老同事张兰华看到我，狡黠地笑着说：“你小子没玩成吧？玩砸了吧。”

大家是多年的老同事，又都是干记者这一行的，很多想法是心照不宣的。但我当时已经没有了开玩笑的心情，我抬起头，望着使馆里的一桌一椅、一草一木，试图慢慢接受已经离开伊拉克的事实，但是心上那块石头却越压越重，几乎让我喘不过气来。

责编 胡晓新 校对 应丹

**水均益看世界**

**益往直前**

14

虽然张维秋大使没有明说，但我也隐约猜到，他接到的指令或许不仅来自于外交部，而是来自于更高层。那天上午在约旦边境，我尝试了这么多次以来最通畅的一次出境，因为有外交官陪同，护照手续也很齐全，所以少了很多麻烦。

虽然十分惭愧与尴尬，但由于我之前都是拿护照在说事，所以在出境时，我还是很努力地把这个护照的故事讲完了。

我跟张维秋大使说，我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护照弄回来的。准备撤离的头天晚上，我们把护照交给伊拉克雇员办签证，并让他帮忙准备些东西。结果，他在深夜回巴格达郊区的路上，被伊拉克的秘密警察给拦住了，一检查，发现他身上有几本外国人的护照，还有一笔不少的现金，因此怀疑他的身份，伊拉克的军警、秘密机构就把他扣押了，关了一晚上。到了白天，他拼命地搞证明、想办法找朋友来“捞”他。到了下午